

南區特教資源中心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3-4 月研習一覽表

辦理時間	研習名稱	預計人數	報名起訖日期	講 師	參加對象	核予時數	地點
111.3.5(六) 09:00~12:00	[教保專業] CRPD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介紹與學前教學輔導管教爭議案例研析	80	即日起至 111.3.1 止	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 林惠芳 秘書長	臺北市公、私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 (學前特教教師優先錄取)	3 小時	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臺北市文山區
111.3.26(六) 09:00~12:00	[教保專業]特教幼兒家庭生活自理活動及策略	80	111.2.27 起至 111.3.20 止	文山特殊教育學校 胡智坤 職能治療師	臺北市公、私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 (學前特教教師優先錄取)	3 小時	秀明路一段 169 號)
111.4.16(六) 上午 09:00~12:00	[教保專業] 合作與溝通-跨專業和合作	80	111.3.20 起至 111.4.10 止	台北護理健康大學 柯雅齡 助理教授 瑞芳附幼 王美華老師 范昕文 職能治療師	臺北市公、私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 (學前特教教師優先錄取)	3 小時	
111.4.16(六) 下午 13:00~16:00	[教保專業] 合作與溝通-教師與助理人員合作	80	111.3.20 起至 111.4.10 止	台北護理健康大學 柯雅齡 助理教授 瑞芳附幼 王美華老師	臺北市公、私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 (學前特教教師優先錄取)	3 小時	
111.4.23(六) 09:00~12:00	[教保專業] 以桌遊活動促進發展遲緩幼兒親子關係	35	111.3.27 起至 111.4.17 止	王雅涵 諮商心理師	臺北市公、私立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 (學前特教教師優先錄取)、家長	3 小時	

※注意事項

- 1、請於開放報名區間至「[台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s://insc.tp.edu.tw/index/DefBod.aspx)」(https://insc.tp.edu.tw/index/DefBod.aspx)自行線上報名，研習當日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 2、研習當日應準時參加，**研習開始逾時 15 分鐘，需請假扣抵研習時數 1 小時**，研習時數覈實給予，未能全程參與，或請假時數逾研習總時數三分之一時，不核予時數。因故無法出席，請於活動五日前主動告知，避免影響日後報名權利。請假事宜寄至承辦中心 e-mail (sser706@gmail.com)，後續依個人請假 e-mail 回

覆處理情形。

- 3、參加研習人員完成簽到、退後，核予研習時數，如未簽到、退，恕不核予時數；；若有代簽情事且經查證屬實，被代簽者及代簽者均將取消研習資格且不核予時數，並函文所屬幼兒園依權責妥處。
- 4、研習結束5日後，請自行上網查核時數，如有疑問請儘速來電確認。
- 5、參加研習人員進出研習場地請主動配掛服務證或相關身分證明，供校園入口警衛查驗核對名單，未報名無法核對確認者，請攜帶證明身分之個人證件(如身分證、駕照)辦理換證。研習場地恕不提供停車，建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 6、**配合防疫措施，報到時請配合測量體溫及雙手消毒，發燒、咳嗽或類流感症狀者請勿出席。**
- 7、因研習場地不便臨托且座位有限，請勿帶孩子一起出席參加。
- 8、為利瞭解學員需求及規劃後續相關活動，請於研習結束後交回意見回饋單，謝謝！
- 9、若遇不可抗拒之天災停課（如風災地震等），將另行公告擇期舉辦。
- 10、報名參加研習人員之基本資料如有變更，請於台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自行確認及修正。如於承辦人完成報名審核寄發錄取通知前，仍未更新或修正報名人員基本資料而不符參加研習之資格致影響個人最終錄取結果者，恕承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亦不得要求重新錄取。